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
(2)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產生誤導；及(3) 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Kanstar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建星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變更香港總辦事處暨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之香港總辦事處暨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即時起從香港干諾道西 21-24 號海景商業大廈 605 室變更至香港干諾道西 21-24 號海景商業大廈 604 室。

承董事會命

建星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張家輝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

*僅供識別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頁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刊登。